

會計師查核報告

財團法人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 公鑒：

財團法人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平衡表，暨民國一〇三學年度及一〇二學年度(民國一〇三年八月一日至一〇四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三年七月三十一日)之收支餘絀表、現金流量表與現金收支概況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學校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專科以上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及「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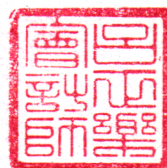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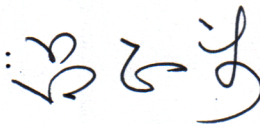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財團法人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三學年度及一〇二學年度之學校收支餘絀與現金流量。

亞東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會計師：



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0980040670號

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72)台財證(一)第2583號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